

## 113 學年度師資生教育專業知能鑑(檢)定實施計畫

114 年 4 月 11 日 113 學年度第 9 次中心會議通過會議通過

### 壹、目的：

為理解並增進學生教育專業知能的學習，建立學生參與教師資格考試之學習評核機制，裨益未來學習與生涯規劃，特擬定此計畫。

貳、主辦單位：本校師資培育中心。

### 參、參與對象：

- 一、已修畢教育學程或修習教育學程 2 學期以上且修畢一半教育學程學分之本校師資生。
- 二、當年度擬報考教育部教師資格考試、受領本校師資培育獎(助)學金之師資生建議參加。
- 三、113 學年度前師資生及修畢教程的學生可自由報名參加。

肆、辦理時間：114 年 5 月 10 日(六) 10:10~15:50

伍、報名時間：114 年 4 月 21 日至 114 年 5 月 6 日。

陸、辦理地點：BOH602

### 柒、鑑(檢)定內容：

依據「高級中等以下學校及幼兒園教師資格考試命題作業要點」，辦理共同科目與專業科目之模擬測驗，包含「國語文能力測驗」、「教育理念與實務」、「學習者發展與適性輔導」、「國民小學/中等學校課程教學與評量」、「數學能力測驗」。評量內容架構請參閱「高級中等以下學校及幼兒園教師資格考試命題作業要點」之最新公告。

### 捌、鑑(檢)定方式：

- 一、紙本
- 二、時間表：

時間	考試科目	教育學程相關科目(暫定)
10:10~11:00	國語文能力測驗	國音及說話、閱讀與寫作教學等
11:10~12:00	教育理念與實務	教育社會學、教育哲學、(教育心理學)、德育原理、教育史、教育行政與

		法規、教育議題專題等
13:00~13:50	國民小學/中等學習者發展與適性輔導	教育心理學、發展心理學理論與應用、輔導原理與實務、班級經營、特殊教育導論等
14:00~14:50	國民小學/中等課程教學與評量	教學原理、課程發展與設計、學習評量、素養導向教學、素養導向評量設計、探究與實作、心理與教育測驗等
15:00~15:50	數學能力測驗	普通數學、國民小學數學教材教法等

**玖、鑑（檢）定結果與應用：**

- 一、鑑（檢）定結果僅供學生自我檢核及後續學習規劃參考，不影響學業成績。
- 二、鑑（檢）定各科目滿分 100 分，總分 70 分通過。
- 三、鑑（檢）定的結果將於 5 月底個別通知；未通過者須與導師討論如何加強複習，以及後續如何選課及學習，隔年續考。本學年通過檢定者，可參加有獎抽獎(謝謝正杰主任贊助)。
- 四、鑑（檢）定整體評量結果，提師資培育中心會議研討。